

镇巴县财政局文件

镇财办农〔2025〕6号

镇巴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5 年中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预算（以工代赈任务）的通知

永乐镇、巴庙镇、碾子镇、盐场镇、观音镇、兴隆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汉中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汉财办农〔2024〕108 号）；

《汉中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汉财办农〔2024〕105 号），结合《镇巴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部分中央财政以工代赈

任务计划的通知》(镇发改区域〔2024〕116号)及《镇巴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部分省级财政以工代赈任务计划的通知》(镇发改区域〔2025〕1号),现将2025年度财政衔接资金以工代赈任务1018万元(其中:中央财政衔接资金以工代赈任务678万元,省级财政衔接资金以工代赈任务340万元)下达给你们,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本次下达资金列入中央直达资金管理,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,请严格按照直达资金管理要求使用资金,确保数据真实、账目清晰、流向明确。

二、本次下达资金列入2025年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“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”,经济科目“50402基础设施建设”。

三、请严格按照《镇巴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》(镇政发〔2024〕24号)要求,加强资金管理和监督,不得随意调整项目、将资金挪作他用(项目与资金详见附件),确保项目资金安全。

四、请严格遵照国家财政资金投资评审、基础设施项目招标投标有关规定,及时进行项目规划设计、财政资金投资评审和工程项目招投标,并强化工程监理,确保项目建设质量。

五、请加快项目实施进度,尽快形成实际资金支出,确保

按期完成项目建设、验收、资金报账工作，认真做好项目建设监理日志、施工日志、对比照片、影像及财务等档案资料收集整理、归档工作，保证资料的连续性、真实性和完整性。

六、请严格按照《镇巴县衔接资金及涉农整合资金项目绩效管理实施细则》（镇财发〔2022〕8号）有关要求，加强绩效管理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 1：镇巴县 2024 年度提前批次中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（以工代赈项目）

附件 2：项目绩效目标表（批复）



镇巴县2024年度提前批次中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（以工代赈项目）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类型	项目名称	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	建设期限（起止时间）	绩效目标	项目个数	项目实施地点		直接受益脱贫人口（含监测对象）		受益总人口		资金投入（万元）					项目实施单位	行业主管部门
						镇	村	户数	人数	户数	人数	合计	小计	中央	省级	市级		
三、乡村建设行动																		
②以工代赈项目					6							1018	1018	678	340			
1	镇巴县观音镇2025年财政以工代赈项目	修复水毁路肩挡墙4400立方米，修复水毁路面420平方米；新建八角庙村至桃树湾村白坟河坝道路C25浅碟式排水沟12公里，宽0.4米；新建管涵2处共12米，新建盖板涵1处。	2025年3月-2025年8月	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，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村集体，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后可有效改善八角庙村、桃树湾村256户645人生产、生活、交通运输任务。项目建设过程中采取以工代赈方式，预计可吸纳86人参与务工，发放劳务报酬不低于85万元，占投入以工代赈资金的35%。	1	观音镇	八角庙村、桃树湾村	61	256	256	645	300	240	240			观音镇人民政府	县发改局
2	镇巴县兴隆镇2025年财政以工代赈项目	新建水沟2.5公里，垮方清理4000立方米，护坎1000立方米，面板900平方米，道路护栏100米。	2025年3月-2025年10月	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，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村集体，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后有效改善和提升35户125人生产生活条件，助力产业持续稳定发展。项目建设采取以工代赈方式，预计吸纳31人参与务工，发放劳务报酬35万元，占投入以工代赈资金的35%。	1	兴隆镇	黑水塘村	4	10	125	125	120	100	100			兴隆镇人民政府	县发改局

镇巴县2024年度提前批次中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（以工代赈项目）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类型	项目名称	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	建设期限（起止时间）	绩效目标	项目个数	项目实施地点		直接受益脱贫人口（含监测对象）		受益总人口		资金投入（万元）					项目实施单位	行业主管部门	
						镇	村	户数	人数	户数	人数	合计	小计	中央	省级	市级			县级
3	镇巴县碾子镇2025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	新建通村通组道路3.2公里，路基宽度4.5米，路面宽度3.5米、浆砌石护坡 950m³、土边沟 2.8 公里、涵洞18道、盖板涵1座。	2025年1月-2025年10月	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，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村集体，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后有效改善和提升68户278人生产生活条件，助力产业持续稳定发展。项目建设采取以工代赈方式，预计吸纳55人参与务工，发放劳务报酬共计67万元，占投入以工代赈资金的35%。	1	碾子镇	莲花村	30	160	68	278	240	190	190				碾子镇人民政府	县发改局
4	镇巴县盐场镇2025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	硬化天井社区李家营至上街巷道，总长740米，宽4米；新建混凝土矩形排水沟长500米；修复天井上街至关家扁水毁道路路长110米，宽4米；浆砌挡墙1080立方米。	2025年1月-2025年6月	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，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村集体，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后有效改善和提升120户351人生产生活条件，助力产业持续稳定发展。采取以工代赈方式，预计带动就业26人，发放劳务报酬共计35万元，占投入以工代赈资金的35%。	1	盐场镇	天井社区	15	56	120	351	125	100	100			盐场镇人民政府	县发改局	
5	镇巴县永乐镇2025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	新建水毁河堤450米 2980m³，浆砌挡墙 3230m³；修复水毁路面 2600m²。	2025年1月-2025年7月	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，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村集体，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后有效改善和提升202户713人生产生活条件。采取以工代赈方式，预计带动就业70人，发放劳务报酬共计87万元，占以工代赈资金的35%。	1	永乐镇	新时村、核桃树社区	125	480	202	713	310	248	248			镇巴县永乐镇人民政府	县发改局	

镇巴县2024年度提前批次中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（以工代赈项目）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类型	项目名称	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	建设期限 (起止时间)	绩效目标	项目个数	项目实施地点		直接受益脱贫人口(含监测对象)		受益总人口		资金投入(万元)					项目实施单位	行业主管部门	
						镇	村	户数	人数	户数	人数	合计	小计	中央	省级	市级			县级
6	镇巴县巴庙镇2025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	建设农用防护挡墙260米, 共计3900立方米。	2025年1月-2025年6月	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, 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村集体, 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后有效改善和提升38户120人生产生活条件。项目建设期通过劳务工带动38人增收(其中建设期带动易地搬迁及三类人群12人), 发放劳务报酬共计49万元, 占以工代赈资金的35%。	1	镇	巴庙镇	12	32	38	120	175	140	140				镇巴县巴庙镇人民政府	县发改局

附件2:

项目1：项目绩效目标表（批复）

（2025年度）

项目名称	镇巴县碾子镇2025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李世杰09166781305	
主管部门	县发改局	实施单位	碾子镇人民政府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190.00		
	其中:财政拨款	190.00		
	其他资金	0.00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1. 新建通村通组道路3.2公里, 路基宽度4.5米, 路面宽度3.5米、浆砌石护坡 950m ³ 、土边沟 2.8公里、涵洞 18 道、盖板涵1座。 2.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, 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村集体所有, 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后有效改善和提升68户278人生产生活条件, 助力产业持续稳定发展。预计带动就业55人, 发放劳务报酬共计67万元, 占投入以工代赈资金的35%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建道路里程	3.2公里
		质量指标	项目(工程)验收结果	合格
		时效指标	建设周期	2025年1月-2025年10月
		成本指标	财政资金投入	190万元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带动就业人数	55人
			发放劳务报酬	67万元
			受益人口数	278人
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使用年限	≥10年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人口满意度	≥90%

项目2：项目绩效目标表（批复）

（2025年度）

项目名称	镇巴县巴庙镇2025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09166811301		
主管部门	县发改局	实施单位	巴庙镇人民政府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140.00			
	其中: 财政拨款	140.00			
	其他资金	0.00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
	1、建设农用防护挡墙260米，共计3900立方米。 2、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，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村集体，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设期通过劳务务工带动38人增收（其中建设期带动易地搬迁及三类人群12人），发放劳务报酬共计49万元，占以工代赈资金的35%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建设农用防护挡墙		3900立方米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结果		合格
		时效指标	建设周期		2025年1月-2025年6月
		成本指标	财政资金投入		140万元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带动就业人数		38人
			发放劳务报酬		49万元
			受益人口数		120人
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使用年限		≥10年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人口满意度		≥90%

项目3：项目绩效目标表（批复）
(2025年度)

项目名称	镇巴县盐场镇2025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蹇洪术13992698660	
主管部门	县发改局	实施单位	盐场镇人民政府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100.00		
	其中:财政拨款	100.00		
	其他资金	0.00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目标1: 硬化天井社区李家营至上街巷道, 总长740米, 宽4米; 新建混凝土矩形排水沟长500米; 修复天井上街至关家扁水毁道路长110米, 宽4米; 浆砌挡墙1080立方米。 目标2: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, 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村集体, 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后有效改善和提升120户351人生产生活条件, 助力产业持续稳定发展。预计带动就业26人, 发放劳务报酬共计35万元, 占投入以工代赈资金的35%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建巷道路里程	740米
			混凝土矩形排水沟	500米
			修复水毁道路长	110米
			浆砌挡墙	1080立方米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结果	合格
		时效指标	建设期限	2025年1月-2025年10月
		成本指标	财政资金投入	100万元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带动就业人数	26人
			发放劳务报酬	35万元
			受益人口数	351人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使用年限	≥10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人口满意度	≥90%

项目4：项目绩效目标表（批复）

（2025年度）

项目名称	镇巴县永乐镇2025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温乾成 6869001	
主管部门	县发改局	实施单位	永乐镇人民政府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248.00		
	其中: 财政拨款	248.00		
	其他资金	0.00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目标1: 新建水毁河堤450米, 2980立方米, 浆砌挡墙3230立方米; 修复水毁路面2600平方米。 目标2: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, 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村集体, 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后有效改善和提升202户713人生产生活条件。采取以工代赈方式, 预计带动就业70人, 发放劳务报酬共计87万元, 占以工代赈资金的35%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建水毁河堤	450米
			新建浆砌挡墙	3230立方米
			修复水毁路面	2600平方米
		质量指标	项目(工程)验收结果	合格
		时效指标	建设期限	2025年1月-2025年7月
		成本指标	财政资金投入	248万元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人口数	713人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使用年限	≥10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人口满意度	≥90%

项目5：项目绩效目标表（批复）

（2025年度）

项目名称	镇巴县观音镇2025年财政以工代赈项目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胡浩 18149155439	
主管部门	县发改局	实施单位	观音镇人民政府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240.00		
	其中: 财政拨款	240.00		
	其他资金	0.00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<p>目标1: 修复水毁路肩挡墙4400立方米, 修复水毁路面420平方米; 新建八角庙村至桃树湾村白坟河坝道路C25浅碟式排水沟12公里, 宽0.4米; 新建管涵2处共12米, 新建盖板涵1处。</p> <p>目标2: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, 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村集体, 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后可有效改善八角庙村、桃树湾村生产生活、交通运输条件。项目建设过程中采取以工代赈方式, 预计可吸纳86人参与务工, 发放劳务报酬不低于85万元, 占投入以工代赈资金的35%。</p>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修复水毁路肩挡墙	4000立方米
			修复水毁路面	420平方米
			C25浅碟式排水沟, 宽0.4米	12公里
			新建管涵2处	12米
			新建盖板涵	1处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结果	合格
		时效指标	建设周期	2025年3月-2025年8月
	成本指标	财政资金投入	240万元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带动就业人数	86人
			发放劳务报酬	85万
			受益人口数	645人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使用年限	≥10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人口满意度	≥92%

项目6：项目绩效目标表（批复）

（2025年度）

项目名称	镇巴县兴隆镇2025年财政以工代赈项目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杨景奎0916-6836301	
主管部门	县发改局	实施单位	镇巴县兴隆镇人民政府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100.00		
	其中: 财政拨款	100.00		
	其他资金	0.00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<p>目标1: 新建水沟2.5公里, 垮方清理4000立方米, 护坎1000立方米, 面板900平方米, 道路护栏100米。</p> <p>目标2: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, 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村集体, 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后有效改善和提升35户生产生活条件, 助力产业持续稳定发展。采取以工代赈方式, 吸纳31人参与务工, 发放劳务报酬35万元, 务工群众劳务报酬不低于财政投资35%。</p>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建水沟	2.5公里
			新建护坎	1000立方米
			面板修复	900平方米
			道路护栏	100米
		质量指标	项目(工程)验收结果	合格
		时效指标	项目(工程)完成时限	2025年3月-2025年10月
		成本指标	财政资金投入	100万元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计划带动务工人数	31人
		经济效益指标	发放劳务报酬	35万元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使用年限	≥10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人口满意度	≥90%